**中共南通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委员会文件**

通大化委〔2019〕14号

|  |
| --- |
|  |

关于成立贯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的决定

各党支部、系、办、实验中心、群团组织：

为贯彻落实中央、省委、教育部党组关于落实党委(党组)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和《中共南通大学委员会贯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》文件精神，贯彻落实校第三次党代会精神，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我院意识形态工作，明确意识形态工作责任，切实担负起全面从严治党的主体责任，根据学院实际情况，现成立化学化工学院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，组成名单如下：

组 长：朱广华

副组长：胡兰萍 张爵宁 汤艳峰 陈婷婷

成 员：田 澍 鞠剑峰 陈玥竹 陈 炜

商艳芳 胡玉林 张 军 顾 欢

朱 鹏 沈拥军 张跃华

中共南通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委员会

     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八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中共南通大学化学化工学院 | 2019年12月18日印发 |

（共印3份）